

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陈凤军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7名，会议表决采用现场及通讯方式进行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监事、经营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目标任务书的议案》

按照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总体要求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1年目标责任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内设机构的议案》

为更好地促进新业务发展，逐步实现公司战略转型发展，同意对公司内设机构进行部分调整，增设“城乡规划与环境设计研究院”，原“城乡规划与建筑景观设计研究院”和“综合交通规划研究院”分别更名为“建筑设计研究院”和“交通规划研究院”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四日